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nk of Guizhou Co., Ltd. *

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99)

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址之變更

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因辦公地址更名，於2021年3月8日起，本行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址變更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承董事會命
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許安
執行董事

中國，貴陽，2021年3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許安先生；非執行董事龔濤濤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湯欣先生、王革凡先生、宋科先生、李守兵先生及羅卓堅先生。

* 貴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界定的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未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